

西藏东财30天滚动持有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5年09月17日

送出日期：2025年09月18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东财30天滚动持有债券发起式	基金代码	024308
基金简称A	东财30天滚动持有债券发起式A	基金代码A	024308
基金简称C	东财30天滚动持有债券发起式C	基金代码C	024309
基金管理人	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年06月24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未上市
基金类型	债券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其他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开放申购，每份基金份额设定30天滚动运作期，每个运作期到期日，基金份额持有人可提出赎回申请。
基金经理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证券从业日期
王宇飞	2025年06月24日		2015年06月01日
胡凡	2025年09月15日		2016年07月18日
其他	发起式基金运作风险提示：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三年后的对应日（该对应日如为非工作日，则自动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2亿元人民币的，基金合同自动终止，且不得通过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延续基金合同期限。若届时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规定发生变化，上述终止规定被取消、更改或补充时，则本基金可以参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规定执行。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者可阅读本基金招募说明书“第九部分基金的投资”了解详细情况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控制风险和保持较高流动性的前提下，追求基金资产的稳健增值。
------	-----------------------------------

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债券（含国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金融债、公开发行的次级债、企业债、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公司债、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国债期货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不投资于股票资产，也不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除外）、可交换债券。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本基金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市场利率走势和债券市场供求关系等因素的分析和判断，运用多种投资策略构建和调整基金投资组合，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稳健增值。 1、债券投资策略 （1）久期配置策略；（2）类属资产配置策略；（3）收益率曲线策略；（4）信用债券（含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5）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投资策略。 2、国债期货交易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80%+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 区域配置图表

无。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无。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 / 申购 / 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东财30天滚动持有债券发起式A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申购费（前	M<100万	0.20%	

收费)	100万≤M<500万	0.10%	
	M≥500万	1000.00元/笔	
赎回费			本基金不收取赎回费用

东财30天滚动持有债券发起式C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申购费(前收费)			C类份额不收取申购费
赎回费			本基金不收取赎回费用

注：投资者可阅读本基金招募说明书“第八部分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了解基金费用详细情况。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收取方
管理费	0.20%	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
托管费	0.05%	基金托管人
销售服务费A	A类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	销售机构
销售服务费C	0.20%	销售机构
审计费用	28,000.00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70,000.00	规定披露报刊
其他费用	详见招募说明书的基金费用与税收章节	相关服务机构

注：1、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2、审计费用、信息披露费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且年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四、 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 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最新公告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基金份额持有人须了解并承受的风险主要有：因受到经济因素、政治因素、投资者心理和交易制度等各种因素的影响而引起的市场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运作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

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特有风险；投资资产支持证券的特定风险；投资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的特定风险；参与国债期货交易的特定风险；基金管理人职责终止风险；本基金法律文件风险收益特征表述与销售机构基金风险评价可能不一致的风险；投资本基金的其他风险等。

其中，本基金的特有风险主要为：

1、滚动持有运作方式的风险

（1）每个运作期到期日前，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能赎回基金份额的风险

对于每份基金份额，基金管理人仅在该基金份额的每个运作期到期日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办理赎回，在非运作期到期日，基金管理人不能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办理赎回，且本基金不上市交易，因此基金份额持有人面临流动性风险。

（2）运作期到期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未申请赎回或赎回被确认失败，到期的基金份额自动进入下一个运作期的风险

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每份基金份额的当期运作期到期日未申请赎回或赎回被确认失败，则该基金份额将在该运作期到期后自动进入下一个运作期。在下一个运作期到期日前，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能赎回该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将面临滚动运作的风险。

（3）每份基金份额每个实际运作期可能长于或短于30天的风险

本基金名称为西藏东财30天滚动持有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但是考虑到周末、法定节假日等非工作日原因，每份基金份额的每个实际运作期限或有不同，可能长于或短于30天。

投资者应当在熟悉并了解本基金运作规则的基础上，结合自身投资目标、投资期限等情况审慎作出投资决策，及时行使赎回权利。本基金的运作期和申购赎回安排请参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第八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章节的相关约定。

2、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三年后的对应日（该对应日如为非工作日，则自动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如基金资产规模低于2亿元时，基金合同自动终止，届时投资者将面临基金资产变现及其清算等带来的不确定性风险。

3、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本基金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因此，本基金需要承担由于市场利率波动造成的利率风险以及信用债的发债主体信用恶化造成的信用风险。

投资者可阅读本基金招募说明书“第十七部分风险揭示”了解风险提示详细情况。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与本基金、本基金基金合同相关的争议解决方式为仲裁。因本基金产生的或与本基金基金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如经友好协商未能解决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将争议提交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根据该会届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地点为上海市。

五、 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www.dongcaijijin.com，客服电话：400-9210-107

- 本基金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 本基金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本基金基金份额净值
- 相关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其他重要资料

六、 其他情况说明

无。